



商务信用

BUSINESS CREDIT

2020年9月14日至2020年9月27日 • 2020年第18期 • 总第243期

《关于纳税信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制定了《关于纳税信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推出“两增加，两调整”的完善措施，即增加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自愿参与纳税信用评价、增加纳税信用评价前指标复核机制，满足纳税人合理需求。

- 2020年度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评审会成功召开
- 国富泰出席中国气象服务协会企业信用评价专家评审会
- 国富泰公司全力开展亳州市家政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
CHINA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 COMMERCE CENTER



【信用政策】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信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 /P3

【工作动态】

国富泰公司全力开展亳州市家政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P5

国富泰出席中国气象服务协会企业信用评价专家评审会 /P11

2020 年度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评审会成功召开 /P14

本期 BCP 受理有效投诉 0 起 /P18

本期 40 家企业集中报名信用评级认证 /P19

【信用资讯】

夯实信用基础 开创新时代信用综合治理之路 /P20

【信用百科】

韩家平：畅通国民经济循环必须补齐信用短板 /P23

商务信用
BUSINESS CREDIT

扫码关注中国商务信用平台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信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5 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放管服”改革精神，优化税收营商环境，完善纳税信用体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和《国务院关于印发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 年）的通知》（国发〔2014〕21 号），现就纳税信用管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可自愿参与纳税信用评价。本公告所称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是指由企业纳税人设立，已在税务机关完成登记信息确认且核算方式为非独立核算的分支机构。

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参评后，2019 年度之前的纳税信用级别不再评价，在机构存续期间适用国家税务总局纳税信用管理相关规定。

二、自开展 2020 年度评价时起，调整纳税信用评价计分方法中的起评分规则。近三个评价年度内存在非经常性指标信息的，从 100 分起评；近三个评价年度内没有非经常性指标信息的，从 90 分起评。

三、自开展 2019 年度评价时起，调整税务机关对 D 级纳税人采取的信用管理措施。对于因评价指标得分评为 D 级的纳税人，次年由直接保留 D 级评价调整为评价时加扣 11 分；税务机关应按照本条前述规定在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调整其 2019 年度纳税信用级别，2019 年度以前的纳税信用级别不作追溯调整。对于因直接判级评为 D 级的纳税人，维持 D 级评价保留 2 年、第三年纳税信用不得评价为 A 级。

四、纳税人对指标评价情况有异议的，可在评价年度次年 3 月份填写《纳税信用复评（核）申请表》，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复核，主管税务机关在开展年度评价时审核调整，并随评价结果向纳税人提供复核情况的自我查询服务。

五、本公告自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纳税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40 号发布）第十五条第二款、第三十二条第七项，《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纳税信用管理若干业务口径的公告》（2015 年第 85 号，2018 年第 31 号修改）第三条第

一款、第七条第一项，《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纳税信用补评和复评事项的公告》（2015年第46号，2018年第31号修改）所附《纳税信用复评申请表》同时废止。

特此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

2020年9月13日

相关链接：<http://gftai.bcpcn.com/articles/81/97733.html>

国富泰公司全力开展亳州市家政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推进诚信建设的精神，加快推进家政服务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家政服务业发展，逐步建立完善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行业管理体系。以构建信用为基础的新型行业管理体系为目标，以推进家政企业和家政服务员信用记录制度化为重点，建立健全家政服务业行业信用体系，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富泰”）作为亳州市家政信用体系建设合作伙伴，全力以赴支撑亳州市家政的各项工作有序进展。



亳州市家政信用体系建设启动会现场

根据商务局工作安排，9月8日至11日，国富泰公司亳州家政信用项目工作组赴亳州市开展家政服务业信用体系建设培训会及企业上门辅导工作，分别前往亳州市、利辛县，高质量地完成了亳州市本地21家家政企业上门辅导工作，每家企业都精准掌握了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上的操作流程和关键点，为下一步的辅导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工作基础。得到了地方商务局、家政行业协会尤其是广大家政企业的广泛好评。



商务局孟献军科长讲话

亳州市商务局科长孟献军讲话中指出家政服务业高速发展，但企业结构发展并不均衡。家政服务业发展仍存在有效供给不足、行业发展不规范、群众满意度不高等问题，迫切需要建立一套完整真实的家政服务员和企业信用档案。为此，亳州市将依托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为家政企业和家政服务员建立信用档案。

亳州市家政服务协会会长王会瑛讲话中指出家政信用问题引起社会广泛关注。通过这次培训，希望在整个社会形成良好氛围，倒逼所有家政从业人员，自觉做好信用建设，约束自身家政服务行为，对家政服务业的发展，从消费端形成一个促进作用。

国富泰业务发展部总经理王媛指出，国富泰公司要在亳州市商务局的统一指挥下，认真落实家政信用体系建设的各项工作任务，服务各级政府部门和广大家政企业和家政从业人员，为发展亳州市家政行业，贡献自己的力量。



国富泰讲师现场培训

严谨高效务实，我们全力以赴，精益求精

9月8日至11日，虽然只有短短四天，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组全员全力以赴，高效、超额完成了亳州市商务局交付的培训辅导任务，共计召开培训会三场，上门辅导共计走访21家企业，其中亳州市14家，利辛县7家。



调研访谈、充分沟通



现场辅导、尽职尽责

高密度的工作，国富泰人的日常虽都是普普通通的平凡人，但一旦面临考验都能坚守住一个信用人的操守和职业素养。白天答疑培训、晚上整理资料，除了每天工作组人员都会充分沟通总结工作交流经验，团队始终秉持精益求精的工作作风，以抖擞的精神面貌、严谨的工作态度呈现给亳州市商务局、家政行业以最佳的状态。经过培训，家政企业和从业人员从不了解、不理解到主动参与、积极响应，亳州市的信用信息录入情况得到了显著提升。

辛勤的工作，总是有汇报，风雨之后见彩虹。国富泰团队的辅导得到了广大家政企业的一致称赞，家政企业和家政从业人员对统一系统应用和信息归集的效果明显提升。



家政企业和家政人员满意的微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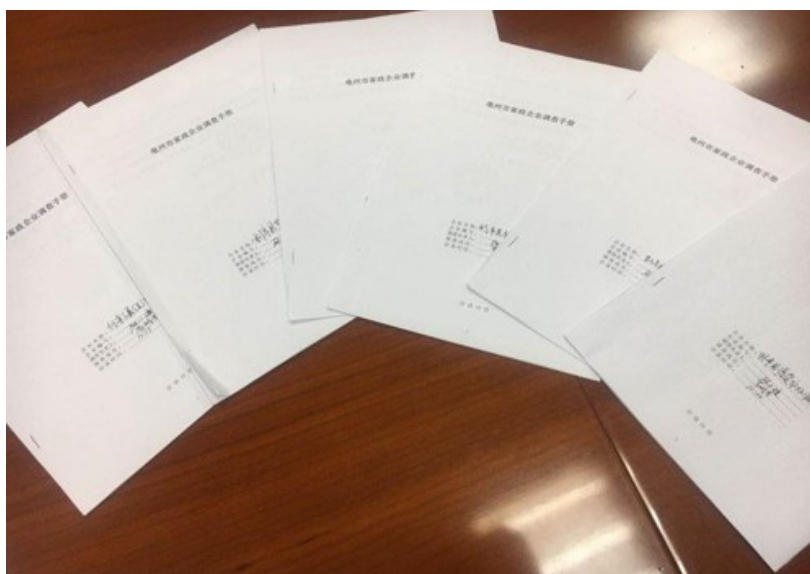
做好家政信用，我们职责所在，使命必达

党中央高度重视家政服务对促进社会发展与脱贫攻坚战有重要意义，习近平总书记曾经指出，“家政业是朝阳产业，既满足了农村进城务工人员的就业需求，也满足了城市家庭育儿、养老的现实需求，要重视家政培训和服务质量，要细分市场，把这个互利共赢的工作当作事业来做，做实做好，办成爱心工程。”2020年，家政行业迎来了一大波政策红利，诚信是家政行业健康发展的基石，信用体系的建立不是一朝一夕的事，而是一个循序渐进的长期过程，这需要政府部门、行业组织、广大企业和第三方机构共同努力。



国富泰现场调研听取家政企业介绍

2020年，亳州市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为主、分步实施、强化应用的原则，建立健全家政服务业行业信用体系，营造诚实守信的家政服务业发展环境。作为行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者，一直以来努力发挥模范企业的带头作用，充分把握国家给予的政策支持，牢牢抓住互联网时代的发展机遇，通过先进的信用理念和大数据技术赋能信用体系建设，助力家政服务更简单。



工作底稿

家庭是社会的基础。只有家庭和谐，才会使社会的基础和谐。我们的家政信用事业，正是为千千万万个家庭谋福祉、促稳定。无论大千世界如何风云诡谲，家庭稳定了，我们就能战胜一切艰难险阻。国人有力量，国家更富强。随着亳州商务局后续工作的逐渐深入，国富泰公司职责所在，使命必达，将只争朝夕、不负韶华，全力配合商务厅将安徽家政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做实、做好，进一步服务政府、服务行业、服务企业。BCP

相关链接：<http://www.bcpcn.com/gftai/home1/newsList.jsp?sid=97693>

国富泰出席中国气象服务协会企业信用评价专家评审会

9月14日，中国气象服务协会企业信用评价专家评审会在中国气象服务协会成功召开。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主任、中国气象服务协会会长孙健、中国气象局公服中心副主任陈云峰、中国气象局预报司气候处处长龚志强、中国气象局法规司政策处处长桑瑞星、国家气候中心业务科技处处长肖潺、中国气象局公服中心业务科技处处长陈辉、中国气象局公服中心气候生态评价中心主任范晓青、中国气象服务协会秘书长屈雅、单位领导与专家出席会议。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富泰”）作为中国气象服务协会行业信用建设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席会议并汇报评审工作。



中国气象服务协会孙健会长讲话

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主任、中国气象服务协会会长孙健在讲话中指出，开展企业信用等级评价是推进气象服务机构信用建设的重要内容，得到了广大会员企业的积极响应，通过以评促建，有效的提升了企业竞争力和行业的影响力。孙会长对国富泰长期以来的专业服务表示高度肯定，期待与国富泰继续深入合作，促进气象行业健康发展。



评审会会议现场

与会评审委员在听取工作汇报后，对评价结果进行了认真的询问与讨论，认为国富泰公司严格按照各项工作流程完成评审工作，评价结果客观、科学、公正，真实反映了企业的信用状况，符合中国气象服务机构发展现状，评价结果可以为相关部门在政策制定、招标等方面提供重要参考；同时，与会委员对完善信用评价工作程序、加强与地方协会联动、加强信用评价结果在产业链上下游的应用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建设性意见。经过现场举手表决，一致通过了国富泰公司出具的初评结果，并宣读了最终评审意见。

国富泰成为中国气象服务协会行业信用建设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以来，积极协助协会编制行业信用建设规划、承担行业信用评价评审等工作。下一步国富泰将落实协会信用体系建设行动方案，服务好中国气象服务协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BCP

相关链接：<http://www.bcpcn.com/gftai/home1/newsList.jsp?sid=97653>

2020 年度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评审会成功召开

9月11日，2020年度中国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评审会在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成功举行。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会长王富、副会长兼秘书长夏国明，教育部基础教育司教学与装备信息化处处长张权，上海、云南、烟台等省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第三方信用评价机构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富泰”）等单位的专家委员出席会议。会议由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技术标准部主任李守国主持。



王富会长讲话

王富会长在讲话中指出，自2016年协会发布首批行业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以来，信用评价工作得到了教育部、各地方教育主管部门、会员企业的广泛认可，在行业管理、教装备招标采购等方面的应用逐步深化。今后协会将进一步推动发挥行业信用以评促建的作用，引导会员企业完善内部信用管理体系，推动信用评价结果的应用，树立企业信用典型案例，形成行业示范、引领、推动的作用。



国富泰公司汇报信用评价工作

国富泰公司产品服务部高级分析师李海雨向与会专家委员详细汇报了本次评价工作的评价流程，结合信用评价指标对参评企业的经营状况、财务整体情况、信用记录核查等多方面进行分析，重点讲解了本次评审中企业申报、信用记录等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



专家委员听取工作汇报、审议

与会评审专家在听取了工作汇报后，翻阅了参评企业资料，对 110 家参评企业的信用等级以及重点企业的评审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询问与讨论，一致通过了国富泰公司出具的初评结果，并最终审议通过了评审结果。

与会专家委员表示，协会通过与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合作，做好标准制定、信用核查和评审工作，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较好的成效，今后应进一步完善信用评价指标，突出信用评价工作对行业和企业发展的引导作用，加强行业信用评价结果和信用企业宣传，增强企业信用的获得感。



评审会现场

评审会开始前，中心杨杰财务总监会见了参加本次评审会的全体专家委员，希望双方进一步加强合作，深化信用建设合作内容，推进教育装备行业信用体系建设。



杨杰总监与王富会长交流

随着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深入推进，以信用为基础的监管机制逐步确立，信用已经成为促进行业自律机制建设和提升企业管理水平的有效手段。国富泰作为教育装备行业信用建设的第三方机构，将围绕协会信用体系建设的主要任务，与协会密切合作，完善信用评价标准体系、开展企业信用培训、梳理信用典型案例等，进一步推动教育装备行业信用水平提升，营造行业诚信经营的市场环境。BCP

相关链接：<http://www.bcpcn.com/gftai/home1/newsList.jsp?sid=976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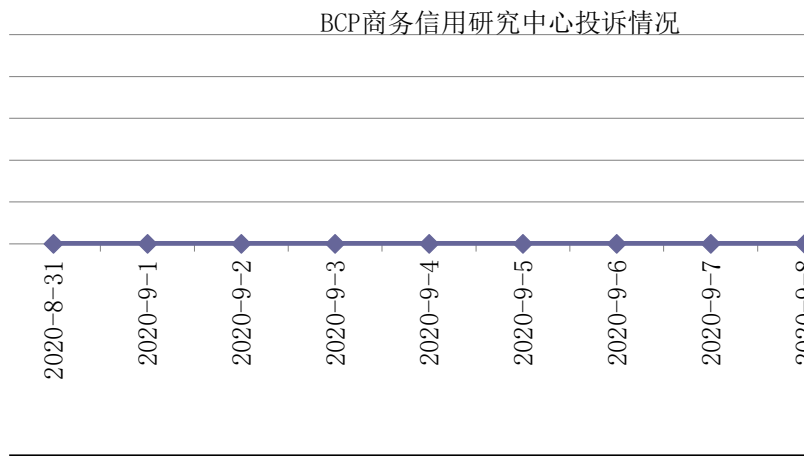
本期 BCP 受理有效投诉 0 起

【投诉概况】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0 年 9 月 27 日，BCP 投诉中心共受理投诉 0 起。本周期，投诉数量减少，400 电话投诉者减少。

【投诉现状分析】

由下图可看出，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0 年 9 月 27 日，投诉数量幅度稳定，投诉量平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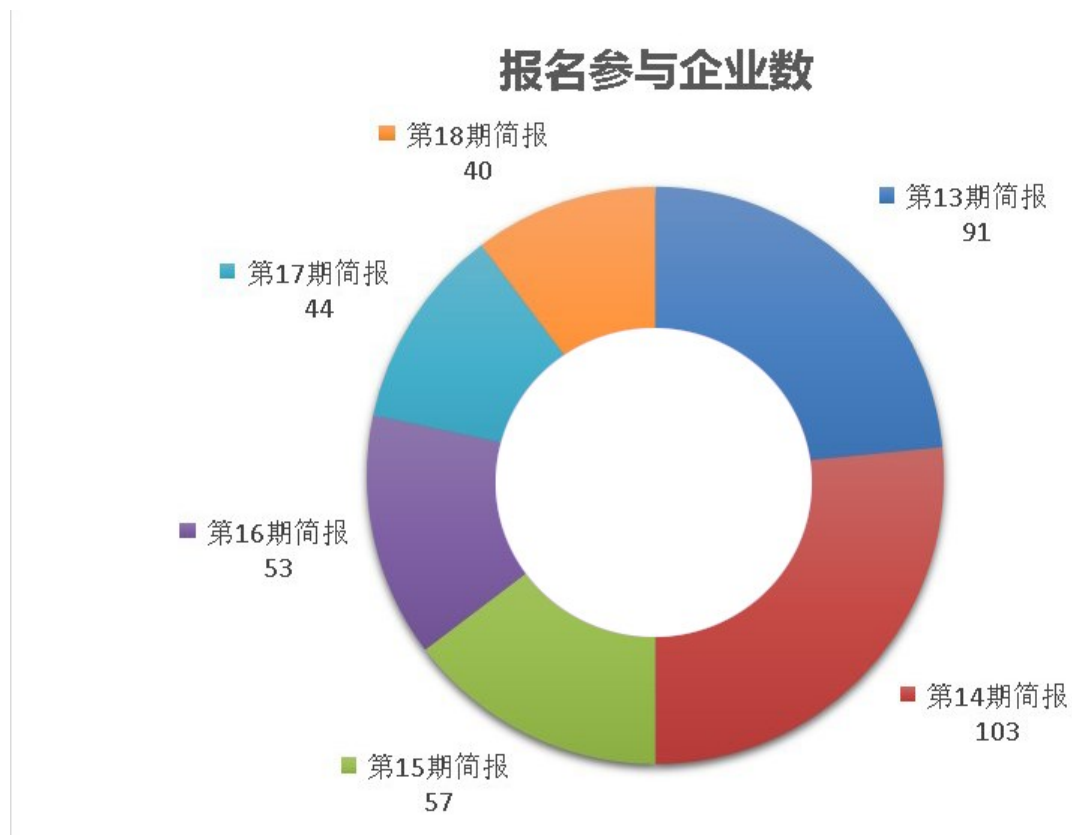
本期 40 家企业集中报名信用评级认证

【本期评级认证概况】

据统计本期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0 年 9 月 27 日，共计 40 家企业向中国商务信用平台（BCP）报名参与信用评级认证，目前相关评审工作正在进行中。

【往期评级认证概况】

近 3 个月共计 388 家企业向中国商务信用平台报名参与信用评级认证。



夯实信用基础 开创新时代信用综合治理之路

9月25日，由上海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和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指导，上海市信用研究会、上海市伦理学会、上海市法治研究会联合举办“夯实信用基础，开创新时代信用综合治理之路”跨学术研讨会在上海社会科学会堂举行。

上海市社联学会管理处处长王克梅和上海市教委政策法规处处长郁能文分别致辞。此次研讨会由上海市信用研究会会长、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洪玫教授主持。来自国内信用、伦理、法学、社会学和经济金融领域的专家学者和实务工作者，从不同视角跨学科研讨新时代信用综合治理之路。

信用综合治理的伦理基础

上海市伦理学会副会长、华东师范大学教授余玉花认为，信用治理主要有三种形式：一是社会征信体系的治理形式，二是法律治理形式，三是政府治理的形式。法律治理实际上就是司法治理，政府治理就是行政治理，社会征信其本质是道德治理。对社会征信体系的信用治理要特别慎重。社会征信体系的治理属于社会性的道德治理，其突出功能是，通过信用评价使失信人声誉受损，降低当事人在市场上的竞争能力从而达到惩罚失信的效果。但正因为如此，社会征信体系的声誉机制的使用要分外的慎重，避免产生不应有的道德伤害。

上海市伦理学会副会长、复旦大学教授高国希认为，对诚信伦理基础的探讨，一是可以从后果即从功利主义的角度来展开思考，人如果讲诚信的话，可以促进一般的福利，而非某个特定的福利；二是义务论的角度，规范必须要执行，遵从义务、责任是不以兴趣和利益为转移的；三是契约论的角度，为了使各不相让的个体权利达成一致，就必须立定契约，契约论由此而兴起；四是德性论的角度。人之为人首先要有诚信的品格，要根据真情实感行事。

上海市伦理学会会长、上海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陆晓禾研究员认为，信用综合治理问题是对信用问题的多维度多学科多领域的治理，信用综合治理应该适用所有信用相关者。教育领域信用的综合治理问题，需要明确教育信用综合治理的根据是什么，治理的手段是否全方位等。

信用综合治理的法治基础

上海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一级调研员郑辉认为，我国创造性地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与经济社会治理、“放管服”改革相结合，为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

治理能力现代化做出了有益探索，为增强市场主体诚信意识、营造优良的营商环境和消费环境提供了有力支撑，取得了显著成效。我国社会信用立法需要关注的几个问题：一是关于立法的定位和调整的范围，二是关于信用联合惩戒制度的建构，三是关于失信行为人的信用修复制度。

上海市信用研究会特聘研究员、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研究员黄韬认为，《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共信用信息纳入范围、失信惩戒和信用修复构建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在核心内容上强调了将公共部门使用失信惩戒等社会信用相关的治理手段导入法治化和规范化的轨道，一定程度上回应了近年来公众对于信用治理被泛化和公权力约束弱化的担忧。但考虑到体制层面上法治政府抽象目标和公共部门社会治理现实需求之间固有的冲突，未来我国社会信用体系的良性发展仍有漫长的道路需要探索。

上海市法治研究会理事、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所研究员彭辉认为，办学规范的校外培训是学校教育的有效补充，对培养学生兴趣、发展学生特长、发展素质教育有着重要作用。培训机构作为一支重要教育力量，如何使学生满意、家长满意、社会满意，是提高培训机构教育质量极为关键的问题。信用管理是加强校外培训机构管理的重要有效措施，要健全违规行为的发现机制以及完善联合执法机制，进一步完善校外培训机构黑白名单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布名单信息，并且探索第三方对校外机构信用分级评估和动态管理机制，并在部分区域开展试点、探索经验。

上海市法治研究会副会长王奕蓉认为，法治是信用综合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此专题聚焦信用综合治理的法治基础开展研讨。在该板块，五位学者专家围绕信用立法的地方实践、疫情防控中的信用法治建设、信用治理的法治化规范化前景，个人信用信息的保护和利用，以及校外培训机构的信用监管，从宏观到微观，从理论到实践，从体系到个案，发表了真知灼见。法治要义乃规则之治，在法治信用建设中，必须从国家立法、信息规制、个人信息保护、信用监管等方面加强规范，推进信用制度建设。

信用综合治理的经济基础

上海市信用研究会特聘研究员、浙江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叶谦认为，信用评级是信用综合治理进行分类监管、精准监管的重要依据。而金融市场信用违约评级指标和模型、评价模型中征信数据的采集面临一系列问题和挑战。金融市场信用评估对债务履约能力和意愿的评价有较为规范和统一的评估体系。而综合治理中信用评价主要基于行为评价，相对动态和

多样，给评价维度及指标体系设定带来巨大挑战。目前综合治理中行业数据仍然难以共享，行业主管部门主导并锁定数据源限制了数据采集和处理。

上海市信用研究会副会长、华东师范大学社会发展学院教授熊琼认为，信用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手段，夯实信用综合治理的法治基础至为重要。市场经济是建立在法制和信用基础之上的商品经济，法制的基础是信用。运转良好的经济制度是建立在共有信用之上的，依据良好的法律制度实施信用综合治理，有利于促进良法善治，从而促进经济稳步发展和社会繁荣稳定。

上海市教委政策法规处副处级调研员陆海佳认为，信用是信仰、规则、资本，它涉及到伦理、法治和经济。教育领域的信用同样不仅涉及到“德”，还涉及到财商。一是要强调社会责任，二是要防止信用泛化现象，三是建立信用动态管理，四是积极推进信用制度在教育治理体系中的应用场景。

上海市信用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师范大学上海全球城市研究院执行院长茆训诚教授认为，信用综合治理重点要界定清楚道德的边界、法律的边界，以及对社会经济的影响。一是信用文化建设，进一步思考我国信用文化建设的内涵、实现路径和相关的制度保障，对于完善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营造良好社会信用环境具有重要意义；二是法律界定，厘清信用的法制监管机制，保障信用信息充分共享和依法依规充分公开、实施大数据监管；三是建立健全政府信用社会评价机制，提高全民的信用观念，理顺政府职能，做好建立社会信用体系的基础性工作及规范信用的评价机制。BCP

相关链接：<http://gftai.bcpcn.com/articles/401/97838.html>

韩家平：畅通国民经济循环必须补齐信用短板

信用是市场经济的基石，也是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的重要支撑和保障。9月9日，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研究畅通国民经济循环和现代流通体系建设问题时指出，要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加快建设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近年来，我国信用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有力地支撑了“放管服”改革和营商环境的改善。当前和“十四五”期间，面对国内外形势的重大变化，应加快补齐我国信用建设存在的短板，更好地服务于“双循环”经济发展新格局。

一、我国信用建设取得重要进展但仍存在四方面短板

2014年以来，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尤其是在全面推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加强重点领域信用记录归集共享公开、促进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开展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治理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失信问题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有力有效的探索实践，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有力支撑。

与此同时，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总体仍处于起步探索阶段，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方面的进展很不平衡，突出表现在：实践探索快于理论研究、公共领域快于市场领域、平台建设快于制度建设、东部地区快于西部地区、垂直管理领域快于其他行业领域等。其中较为突出的问题有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法制建设滞后。个别地方、个别领域在工作推进过程中出现了信用信息记录、失信名单认定、失信联合惩戒范围随意扩大、泛化倾向，以及信用修复较难、权益保护不到位等问题，对一些企业和个人的合法权益造成了不利影响。

二是个别地方基层政府部门的政务诚信状况仍然堪忧。有的地方政府仍存在“领导一换、政策就变”，政务信息透明度不高，答应的优惠政策难落实、口头承诺不兑现，不履行合约、拖欠企业账款，不担当、不作为、办事拖拉，服务意识薄弱，企业到政府部门办事还是“经常遇到爷”，甚至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后申请开工过程中被吃拿卡要等不良现象，与东南沿海地区政府打造“店小二”式服务形成明显反差。

三是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尚未有效解决。从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报告2020》给出的10项指标来看，2019年我国营商环境有8项指标（执行合同、获得电力、开办企业、保护少数投资者、办理施工许可证、跨境贸易、纳税和办理破产）得分和排名都取得了进步，但有两项重要的指标得分没有进步，即登记财产和获得信贷，排名不进反退。说

明尽管我国各级政府在打通中小企业融资的“最后一公里”方面做了很多工作，但是政策的效果还未充分显现。

四是企业应收账款拖欠问题日益严重，回收周期（DSO）普遍较长。据商务部研究院信用研究所跟踪调研，我国企业账款回收周期是全球主要经济体中最长的，导致企业应收账款规模持续上升，逾期率和坏账率远高于国际平均水平。我国企业DSO平均在60-90天，比国际先进水平长30天左右，坏账率大约在1%左右，是国际先进水平的2-4倍。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今年1-6月，受疫情影响，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和利润分别同比下降5.2%和12.8%。但截至6月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应收账款继续上升至15.34万亿元，同比增长12.7%；应收账款平均回收期为56.6天，同比增加8.8天。

不仅处在供应链弱势地位的中小企业深受其害，很多大中型企业和上市公司同样存在巨额应收账款问题，使得企业本该赚取的正常利润被过多的应收账款拖欠和坏账消耗殆尽。以至于有些企业宁愿做利润微薄的外贸订单，也不愿意做看似利润率较高的内销市场，这是导致企业资金紧张和经营困难的重要原因之一，也是造成大企业高杠杆（由于应收账款回收慢不得不增加负债）和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重要根源。在鼓励扩大内需、出口转内销和促进国内大循环的当下，企业应收账款拖欠和坏账问题已成为国内营商环境（同时也是商业信用环境）最被诟病的短板之一。

二、以高质量信用建设助力国民经济循环畅通

7月30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出，预计未来较长时期内我国外部发展环境均不乐观，要更多依赖内需驱动经济增长，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经济发展新格局。在这样的背景下，应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信用建设，更好地畅通国民经济循环。

一是加快信用法治建设。2019年10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完善诚信建设长效机制，健全覆盖全社会的征信体系，加强失信惩戒”，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也对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工作作出了具体部署。要解决目前信用建设中存在的“信用泛化”问题，根本途径是加快建立健全相关法律法规体系，推动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进入法制化、规范化和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目前，《公务员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等一批法律法规已经明确了信用建设条款，上海等8个省（市）已出台专门的信用建设地方性法规，社会信用体系综合立法也正在加快研究推进。

二是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从源头防范公共部门失信违约，破解中小企业应收账款拖欠难题。政务诚信缺失是社会诚信缺失的源头，政务诚信建设也是信用建设的关键和“领头羊”，因此信用建设要从政务诚信抓起。我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履行向市场主体依法作出的政策承诺以及依法订立的各类合同，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等为由违约毁约。因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需要改变政策承诺、合同约定的，应当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进行，并依法对市场主体因此受到的损失予以补偿。为更好地落实上述规定，建议加快建立公共部门和公务员个人诚信档案，引入第三方政务诚信评价机制，并将诚信档案和评价结果依法进行公示，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监督。

《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还规定：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不得违约拖欠市场主体的货物、工程、服务等账款，大型企业不得利用优势地位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加大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拖欠市场主体账款的清理力度，并通过加强预算管理、严格责任追究等措施，建立防范和治理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拖欠市场主体账款的长效机制。

2020年9月1日起施行的《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进一步对机关、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与中小企业的合同订立、资金保障、支付方式等作出规定，规范付款期限，明确检验验收要求，规定不得以负责人变更、等待验收、决算审计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此条例的亮点之一是引入信用管理机制，即建立支付信息披露制度，要求机关、事业单位、大型企业在规定时间内将逾期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合同数量、金额等信息向社会公开或公示，设定了违约拖欠投诉处理、失信惩戒、处分追责等条款。如果相关条例得到严格执行，相信政务诚信缺失现象和中小企业被拖欠问题会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从而带动企业商务信用环境的明显改善。

三是大力发展信用融资和供应链金融，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当前和“十四五”时期，在鼓励、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对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的信贷投放，并合理增加中长期贷款和信用贷款的同时，要大力发展数字化供应链金融业务，才能从根本上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由于中小企业信用资质低、缺乏有效的抵押和担保，且其融资需求具有“短、小、急、频”的特点，传统的银行信贷供给难以满足，供需之间存在结构性错配。国际经验表明，供应链金融具有与实体交易结合紧密、自偿性、风险低、逆周期等特点，是最适合成长型中小企业的融资工具。我国供应链金融前期主要由银行提供，主要面向大中型企业。近年来，随

着商业保理等新型供应链金融主体的加入和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数字化供应链金融将成为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重要渠道。一方面，互联网等数字技术将供应链金融需求和供给进行高效连接，推动了企业内部和产业链企业间信息高效流转，降低了交易成本，提升了管理效率。另一方面，也使金融机构能借助这项新技术快捷获取有价值信息，进行客户筛选、风险决策和信贷监控，从而可以较好地解决传统供应链金融面临的贸易欺诈、应收账款确权等操作风险问题。

据商务部研究院信用研究所和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商业保理专业委员会发布的《中国商业保理行业发展报告 2019》，2019 年我国商业保理业务量达到 1.38 万亿元人民币，较 2018 年增长了 15%。从调研数据来看，目前保理公司主要聚焦在制造业、贸易、消费和服务等行业，为中小企业提供应收账款融资等信用管理服务。

四是健全商业信用体系，防范化解信用交易风险。目前我国企业信用交易比例已高达 80%左右，由此形成的商业信用规模每年达到数十万亿元。但是，在拥有如此庞大的商业信用交易规模的同时，除了企业和数字经济平台自身建立的信用管理体系之外，我国并没有建立起完善的商业信用体系。目前，各企业、平台建立的信用体系是互相独立的，也不与公共信用和金融征信体系进行数据交换，形成了一个信息孤岛，不利于整体的信用风险防范。本应在这个领域发挥重要作用的行业组织和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尚未建立起足够的公信力，这就在客观上就造成了商业信用约束机制缺乏，企业之间拖欠严重，尤其是处在弱势地位的民营中小企业被拖欠账款问题非常突出。

综合有关信用服务机构的调查报告，我国只有 17.6%的企业建立了独立的信用管理部门；只有 32%的企业使用信用申请表；只有 9%的公司由信用经理评估客户信用申请；有 27%的公司没有账龄分析报告；有 72%的公司不使用外部的信用信息进行决策。在已经建立了信用管理部门的企业中，将信用管理职责划分到财务部门的占 50.7%，说明财务部门仍是信用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将信用管理职责划分到销售部门的占 22.7%。2019 年，40%的受访企业没有使用任何形式的信用管理工具来缓解现金流风险。只有 17%的企业使用了信用保险，8%的企业使用了保理。

研究显示，实施事前控制，可以防止 70%的拖欠风险；实施事中控制，可以避免 35%的拖欠风险；实施事后控制，可以挽回 41%的拖欠损失；实施全程控制，可以减少 80%的呆账、坏账损失。西方发达国家的经验告诉我们，企业内部信用管理与外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同样重要，控制风险的关键是在内部建立起科学完善的信用管理制度、采用先进的风险管理技术而不是其他。

因此，当前和“十四五”期间，我国应高度重视商业信用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在信息交换共享方面的作用，鼓励行业组织开展同业信用信息交换共享，大力发展市场化第三方信用服务行业，引导企业建立内部信用管理体系，并将其作为防范和化解信用交易风险的根本途径。

五是继续推行信用监管，提升监管效能，维护主体权益。信用监管是建立在信息基础上信任监管和社会共治。政府等公共服务部门应当按照国家关于加快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要求，创新和完善信用监管，强化信用监管的支撑保障和组织实施，不断提升信用监管效能。对违法失信者依法严惩、对合法守信者无事不扰。对共享经济、数字经济、人工智能、智能制造等新产业新业态实施包容审慎监管，促进新兴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应进一步减少和规范证明事项，精简证明材料，全面推广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有效解决烦扰群众的各种“奇葩”证明、循环证明、重复证明问题。加快整合政务信息系统，推动政务服务数据和信息可靠交换、安全共享，构建全国政务服务“一张网”，在更大范围实现“一网通办”、异地可办。大力推行APP办事、移动支付，推广使用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力争到2022年前，全国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全面实现“一网通办”，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此外，在数字经济快速发展的当下，在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同时，要维护好信用信息安全，严格保护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BCP

相关链接：<http://gftai.bcpn.com/articles/47/97843.html>

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简介

- 商务部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的全资下属公司
- 国内最早开展商务信用研究与服务的第三方信用机构(2001年)
- 商务部、国资委行业信用等级评价 第三方机构(2005)
- 央行企业征信备案资质，唯一国有、部委所属第三方征信机构(2014)
- 发改委、工信部盐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和信用监管合作机构(2016)
- 发改委、住建部房地产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和信用监管合作机构(2017)
- 发改委“电子商务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合作机构(2017)
- 商务部电子商务、商业特许经营信用体系建设合作机构(2017)
- 发改委“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双公示”第三方评估机构
(河北、内蒙、宁夏、黑龙江，2017、2018)
- 北京市经信委重点行业领域信用评价机构
(社会组织、人力资源服务机构，2017)
- 中关村信促会、朝阳文创园信促会信用服务合作机构(2009、2016)

《全国组织机构代码与名称》GB/T 31286-2014起草单位

《全国组织机构代码应用 标识规范》GB/T 31287-2014起草单位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GB/T 31950-2015起草人

《特许人信用评级标准》SB/T 11158-2016起草单位

《电子商务企业信用信息共享规范》SB/T 11216-2018起草单位

《教育装备行业企业信用等级评价规范(试行)》T/JYBZ 001-2018起草单位

中国商务信用平台 (BCP)

主办单位：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4006-400-312

传真：010-67801662

E-mail：service@bcpcn.com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1号

邮编：100176

网址：www.bcpcn.com

www.bcp12312.org.cn

业务咨询：

信用认证：010-67800436 yxrz@bcpcn.com 仲相宇

信用评级：010-67800637 xypji@bcpcn.com 王欣欣

企业征信：010-67800274 qyzx@bcpcn.com 赵艳虹

信用评价：010-67801645 xypjia@bcpcn.com 武伟

商务评价：010-67801058 swpj@bcpcn.com 付潇潇

信用平台：010-67801137 fpt@bcpcn.com 李根

媒介合作：010-67801081 pengxiao@ec.com.cn 彭晓

信用投诉：010-67800100 service@bcpcn.com 双丽